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志

物 价 志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贵州人民出版社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志

# 物 价 志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贵州人民出版社

---

---

#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地方志

## 编纂委员会

- 主任 吴寿通
- 副主任 吴德海 姚康乐 石荣乾  
吴兴春 杨斌
- 委员 邓锦洲 杨伯玉 李永昌 杨昌才  
杨世桂 王世明 杨光磊 傅文正  
欧阳贤 万中元 杨谷生
- 总编辑 吴德海
- 副总编辑 李永昌 欧阳贤 石邦留  
况再举 杨清源
- 《黔东南州志·物价志》审稿 吴寿通  
《黔东南州志·物价志》分纂 杨清源



一九八七年九月下旬，现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原中共贵州省委书记胡锦涛视察凯里市的节日前市场物价大检查。



州长姚茂森听取物价工作情况汇报



常务副州长杨东胜听取物价工作情况汇报



物价志领导小组与编修人员合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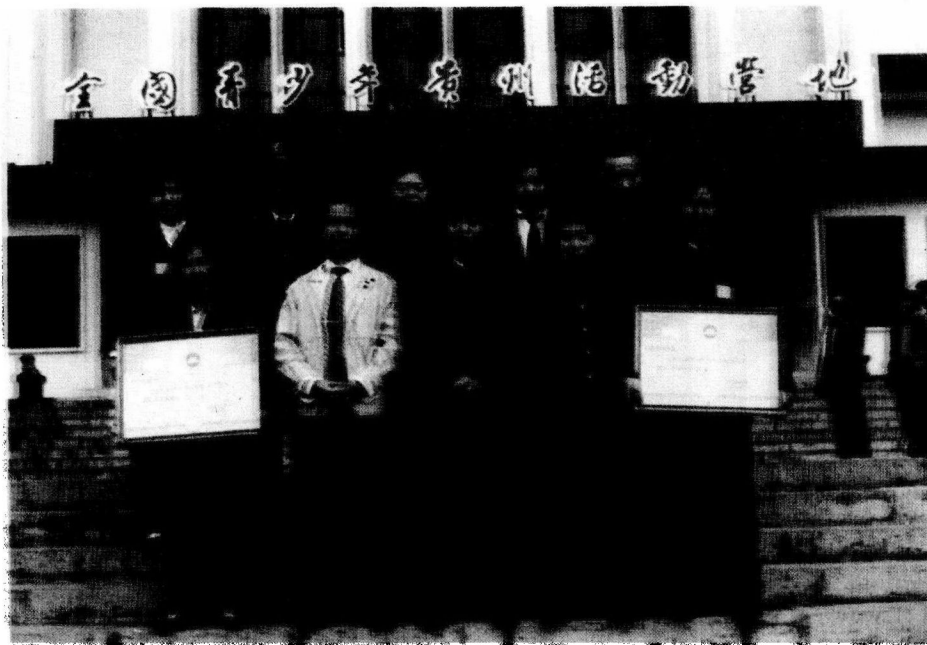
一九九五年全州物价工作会议在凯里召开



一九八七年，省物价局副局长刘治平、副州长刘镜光参加州物价志编写工作座谈会并与州直部门物价人员合影



州物价局历届领导成员合影



一九八八年镇远县、凯里市被评为全省控制物价指数先进单位，省物价局局长朱登天与出席会议的黔东南代表合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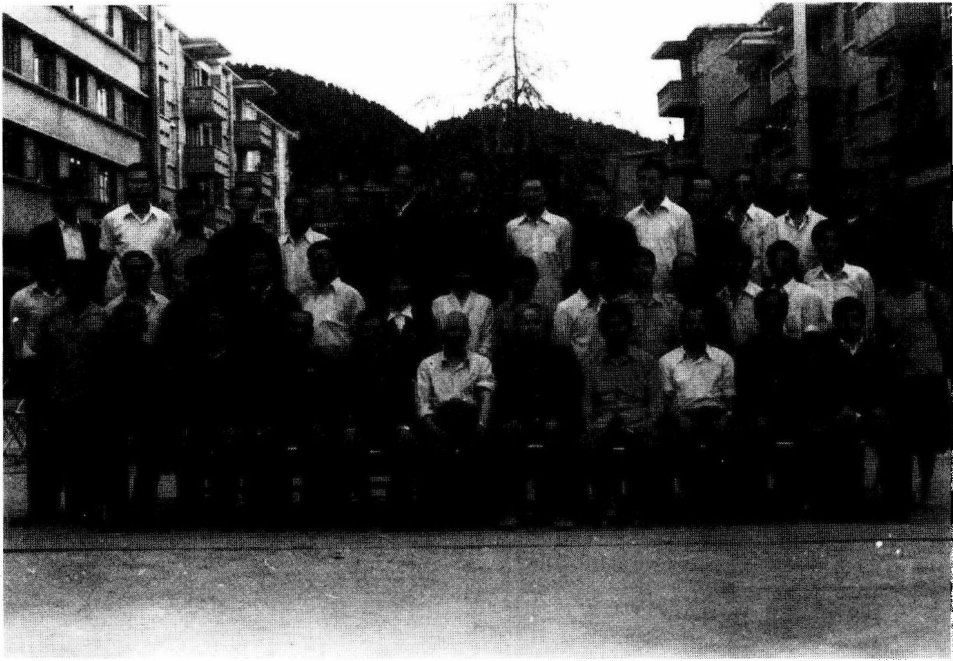


州物价局全体干部、职工合影



领导小组在审查志稿





一九八七年全州物价志编写工作座谈会全体代表合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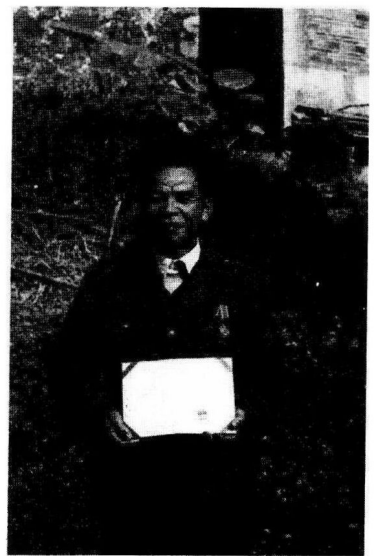
一九九四年度全州物价工作总结表彰会全体代表合影



一九九〇年，丹寨县物价局局长唐秀坤被国家物价局、人事部授予“全国物价系统劳动模范”称号



一九八七年，丹寨县物价检查所副所长官立国被国家物价局授予“全国先进物价检查员”称号



一九八七年，从江县物价局副局长赖诗燕被国家物价局授予“全国先进物价检查员”称号



一九八七年，州物价检查所被评为全国先进物价检查所



一九九五年，丹寨县工商局局长唐秀坤被国家计委授予“全国物价大检查先进个人”称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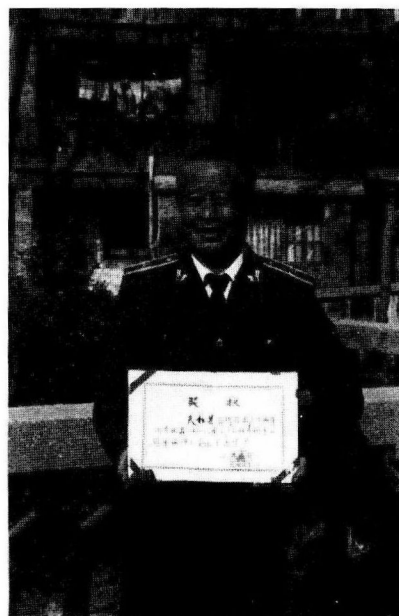
一九八七年，剑河县职工义务物价监督总站王远英被全国总工会、国家物价局评为全国先进职工物价监督员



一九八七年，黎平县职工义务物价监督总站林绍明被全国总工会、国家物价局评为全国先进职工物价监督员



州物价局局长刘忠凡在全州  
物价工作总结表彰会上作总结



天柱县物价局一九八九年被国家物价局评为全国农  
产品成本调查工作先进集体



州物价局副局长雷国铨深入从江县检查明码标价情况



州物价局举办的全州房地产价值评估培训班全体学员合影



州物价局物价价格科与天柱县物价局的同志深入农本调查户进行农本调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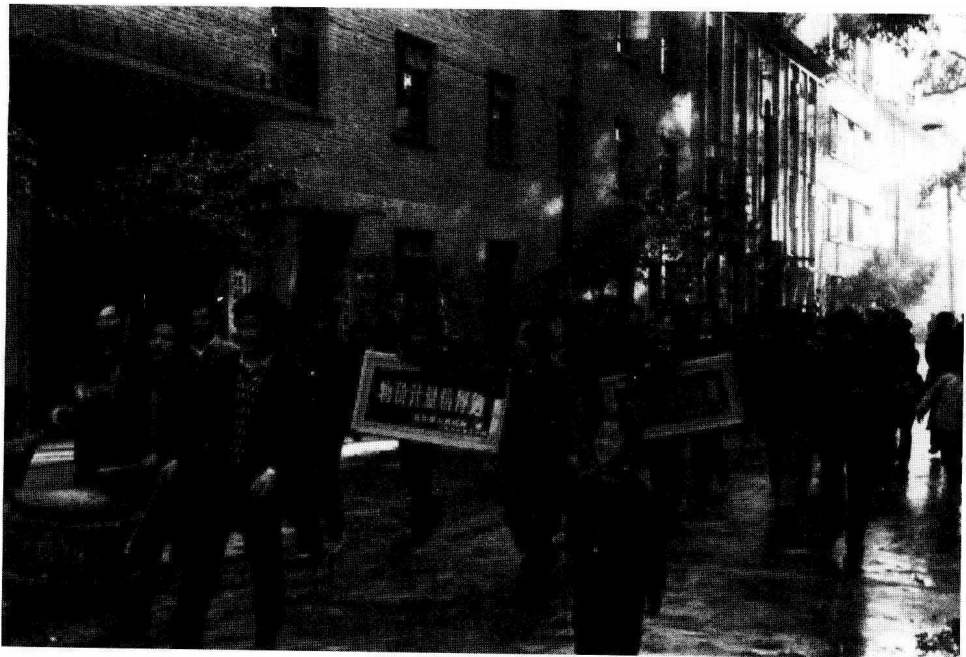
州物价局局长刘忠凡给全州物价工作先进单位颁奖



州物价局局长刘忠凡带工作组深入基层调查研究



州物价检查所进行节日市场物价检查



一九八七年从江县人民政府给获得“物价计量信得过”的单位挂匾

黔、桂、湘毗  
邻十三县木材价格  
信息网第十六次协  
作会议在黔东南州  
黎平县召开



自治州内的民族服  
饰经营重视明码标价



自治州凯里市民贸  
大厦重视商品明码标价



---

---

# 总 序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志》是1986年州委、州政府决定编纂的一部多卷集成的新型志书。在前任州委书记李仁山同志的关心和重视下，1990年起陆续分卷出版。各卷从不同的行业和部门情况出发，记载了黔东南境域的历史进程，着重反映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黔东南苗族、侗族、汉族和其他各族人民团结一致，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建设社会主义所取得的伟大成就，同时也实事求是的反映了存在的问题，为黔东南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历史借鉴。

黔东南有着悠久的发展历史。苗族、侗族和其他各族人民的先民早就在这块富饶的土地上生息繁衍，共同建设家园，共同反抗历代统治者的残酷剥削和压迫，促进了黔东南经济和社会的发展。从明永乐年间开始，封建王朝推行“改土归流”政策，特别是清雍正年间，清军在黔东南屠杀了数以十万计的各族人民优秀儿女，数以千计的民族村寨毁于战火。英雄的黔东南各族人民没有向统治者的屠刀屈服，进一步加强团结，医治战争创伤，恢复发展生产，建成了镇远、黎平等历史文化古城，坚持对封建统治者的长期斗争，涌现出张秀眉、姜应芳等民族英雄。

鸦片战争以后，黔东南各族人民奋而抗击腐败的清王朝统治和帝国主义的经济文化侵略，并积极支持和参加辛亥革命，在护国、护法和北伐战争中也作出了重要贡献。1934年冬中国工农红军长征过黔东南，在黎平召开了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播下了革命火种。黔东南人民在党的领导下，长期坚持革命斗争，周达文、龙大道、杨至成等同志，为中国革命作出了卓越贡献。1949年迎来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诞生，黔东南全境获得了解放。

解放以后，在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下，迅速平息匪乱，恢复和发展生产，改善各民族人民生活，并从1953年起开始进行大规模社会主义经济建设。1956年7月，经国务院批准，正式成立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开创了黔东南历史发展的新纪元。建州30多年来，特别是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民族政策得到充分的体现和落实，平等、团结、互助的民族关系得到进一步的巩固和发



展。1987年自治州根据《民族区域自治法》制定了《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自治条例》，民族自治纳入法制轨道。在党的教育培养下，少数民族干部队伍日益壮大，1989年全州有少数民族干部37582人，占全州干部总数62.2%。改革开放方针进一步推动了民族地区经济发展。1989年全州工农业总产值达163896万元，比1949年增长7.08倍。

解放40年来，黔东南经历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人变、山变、水变、河也在变。自治州教育事业蓬勃发展，建立民族小学、民族中学、民族师范、民族农业学校、民族林业学校，初步形成高等教育、中等教育和小学教育配套的民族教育体系。在苗族侗族聚居的乡村学校及农村，推行苗文、侗文，进行“双语教学”。在校学生逐年增多，适龄儿童入学率已达89%以上。随着卫生医疗条件的改善，计划生育政策的实施，全州少数民族人口素质逐年提高。山是黔东南的特色，矿藏、植物、动物资源丰富。目前全州森林覆盖率为26.67%，木材积蓄量达4789.3万立方米。1951年至1989年，向国家提供木材1481万立方米。全州建成蓄水工程3360多处，总库容量达27269万立方米，有效灌溉面积达140万亩以上。建成农村水电站1100多处，装机容量达6.13万千瓦。全州县县有电、区区有电、84%的乡和60%的村、53.3%的农户用上电。数十种重要矿产正在陆续开发。交通运输事业发展迅速，到1989年，全州公路通车里程达4422公里。全州实现县、区和75%的乡通了公路。湘黔、黔桂铁路穿过州境。今后，我们必须坚持共产党的领导，坚定地走社会主义道路，努力促进民族团结，大力发展自治州民族经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理想和目标一定能够实现。

编纂地方志是对州情、市情、县情的全面调查和总结，是承先启后，继往开来的一项重大文化建设工程。州志的出版，将服务当代，惠及后人。并为开发黔东南、建设黔东南、加强民族团结、加强爱国主义教育提供了重要的教材，对于自治州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都将产生深远的影响。

中共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委员会书记

胡贤生

1990年10月